

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長生殿

洪昇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古典文学读本丛书

長 生 殿

洪 昇 著

徐朔方 校注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北京

长 生 殿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 华 书 店 北 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市 人 民 文 学 印 刷 厂 印 刷

字 数 170,000 开 本 850×1168 毫 米 $\frac{1}{32}$ 印 张 9 $\frac{1}{2}$ 插 页 2

1958年5月北京第1版

1983年10月北京第2版

1986年9月北京第5次印刷

印 数 150,501—164,300

书 号 10019·763

定 价 1.85 元

前 言

一 洪昇的生平梗概

《長生殿》的作者洪昇，字昉思，出生在一六四五年八月二十一日，即陰曆七月初一日〔一〕。那是明朝滅亡後的第二年，清朝軍隊佔領他的故鄉杭州不到一個月，正是兵荒馬亂的時候。

在洪昇十七歲以前，漢族反抗清朝的武裝鬥爭還在不斷地進行。一六五九年，鄭成功和張煌言的聯軍曾經沿長江，一直攻到南京。在西南各省繼續反抗的永曆帝，到一六六一年才被清朝政府最後消滅。

和武裝鬥爭相呼應，有氣節的士大夫對清朝政府採取了積極反抗或消極不合作的態度。在他們的言論、詩文中表現了懷明反清的感情。

洪昇出身在士大夫家庭。他的夫人是清初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黃機的孫女。他本人又是黃機的外孫。養尊處優，世代書香。但是生活在新朝，甚至那麼貴顯的親戚也無力庇護他以免意外的危難。一六七九年冬，他的父親幾乎被充軍。洪昇《南歸》詩說：『七年悲杞咄，萬死負庭闈。禍大疑天遠，恩深覺命微。長途四千里，一步一沾衣。』這是他久客北京，接到凶信趕回杭州時的心

境。洪昇自己從二十幾歲到四十五歲止，一直做了二十來年的太學生，不曾有過一官半職。一六八九年，因爲在佟皇后的喪期內演唱《長生殿》受到迫害。當時士大夫及諸生將近五十人被開除，而洪昇也因此革去了國學生籍，回到浙江^(二)。一七〇四年（康熙四十三年）七月二日，即陰曆六月初一日，他不幸在浙西烏鎮落水而死。

在漢、滿民族矛盾很尖銳的清代初年，洪昇度過了牠的鬱鬱不得志的一生。

但是洪昇受過那個時代所能受到的最好的文學教育。知名的文人、學者毛先舒是對他很有影響的一位老師。毛先舒的《詩辯坻》^(三)集有專論戲曲的文章，他和重要的戲曲作家袁于令、李漁有過來往^(四)。他的最好的友人陸圻寫了四種戲曲^(五)，李式玉寫了《女董永》、《香雪樓》傳奇^(六)。他自己又是一個音韻學家，對詞、曲韻的研究下過很多功夫，他的《韻學通指》是一本有貢獻的著作。洪昇另一位老師陸繁弔是駢文作家。牠們的教育和影響對洪昇的戲曲創作起了良好的作用。洪昇到北京後，又以當代的著名詩人王士禛、施閏章爲老師，朱彝尊、毛奇齡、吳儀一（舒鳧）、查慎行、李式玉、吳雯、趙執信都是他的詩友。洪昇是不得志的，他的交遊却都是當代文學界的優秀人物。

毛先舒、陸繁弔的思想和爲人對洪昇的影響，同樣值得我們注意。毛先舒在清代沒有做官，一直隱居在杭州。從林璐寫的傳記^(七)，可以看出他在明亡以後的憤懣和感慨。陸繁弔是明朝殉國忠臣陸培的兒子，他的伯父陸圻在爲『明史案』牽連入獄釋放後就出家去了。他自己也因爲國家和家庭

pk 76/11

的不幸，沒有在清朝做官〔七〕。

關於洪昇的生平，我們知道的還很少。以上所說他的師友的情況，也許可以稍稍彌補這個缺陷，為研究他的作品提供一些線索。

洪昇有詩作《稗畦集》、《稗畦續集》和《嘯月樓集》。他寫了雜劇《四嬋娟》和傳奇《迴文錦》、《長生殿》、《迴龍記》、《錦繡圖》、《開高唐》、《孝節坊》、《天涯淚》、《青衫濕》、《長虹橋》等〔八〕。現在留傳下來的劇作只有《長生殿》和《四嬋娟》。《四嬋娟》收在《清人雜劇》二集裏面。它是四個單折雜劇的總稱，四折戲分別描寫謝道韞、衛夫人、李清照、管夫人等四個才女的故事。他的主要作品是傳奇《長生殿》。它在中國戲曲史上佔有重要地位，它使得洪昇成爲我國古代戲曲的代表作家之一。

二 《長生殿》的寫作年代

洪昇在《長生殿例言》中說：『憶與嚴十定隅坐臯園，談及開元、天寶間事，偶感李白之遇，作《沉香亭》傳奇〔九〕。』從這句話看來，它和同書《自序》所透露的戲曲的主要內容是不完全相同的。因此，《沉香亭》傳奇應該在寫作自序的一六七九年以前就已經寫好了。這是《長生殿》的第一個稿本。據同一篇《例言》所說，《長生殿》的第二個稿本《舞霓裳》的內容是以李泌輔肅宗中興去代替李白的故事，和《自序》所說的《長生殿》的內容也是不同的。它也應該是一六七九年以前的作品。這個戲曲

的第三個稿本即現在看到的《長生殿》的寫作，也即由《舞霓裳》修改成爲《長生殿》的工作，至遲當在一六七九年開始，因爲在這一年寫的《自序》說：『玉環傾國，卒至隕身。死而有知，情悔何極……第曲終難於奏雅，稍借月宮足成之。要之廣寒聽曲之時，即游仙上升之日。雙星作合，生切利天……』以上情節已經包括《長生殿》李、楊愛情故事的開始到結束。這當然是《長生殿》的內容。《例言》還說《舞霓裳》完成，『後又念情之所鍾，在帝王家罕有……而唐人有玉妃歸蓬萊仙院、明皇遊月宮之說，因合用之，專寫釵盒情緣，以《長生殿》題名』，可見『專寫釵盒情緣』是在《舞霓裳》完成後重新創作的結果。《自序》當爲《長生殿》而作，不爲《舞霓裳》而作。《長生殿》大約在一六八八年完成。徐靈昭序說：『歲戊辰（一六八八年）先生（洪昇）重取而更定之』。第二年發生了演《長生殿》之禍，所以戊辰不能是第三個稿本開始寫作的一年，而是定稿的一年。洪昇自己說的『經十餘年三易稿而成』的創作過程，大體說來就是如此。

三 《長恨歌》是寫作《長生殿》的最早的依據

《長生殿》寫的是以安史之亂爲背景的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

安史之亂是杜甫詩的重要主題。他曾經爲唐明皇、楊貴妃寫了一些詩篇，以《哀江頭》、《麗人行》爲最有名。作爲時代的忠實反映，杜甫的這些作品有極高的成就。但它們並不作爲故事來描寫，

也不帶有傳奇色彩。因此，《哀江頭》等詩對以後唐明皇、楊貴妃故事的發展並沒有特殊影響。

《長恨歌》是《長生殿》的最早的依據。它和《哀江頭》等詩的不同正如白居易和杜甫的不同。如果說新興的傳奇、說唱文學不曾對杜甫有過什麼影響，白居易則顯然受到這種新的文學空氣的薰陶。白居易是通俗的說唱文學的愛好者〔10〕。他的友人元稹、陳鴻、李公垂和弟弟白行簡都是新興文學傳奇（短篇小說）的著名作家。白居易的時代是傳奇盛行的時代。《長恨歌》本身也可以看作陳鴻《長恨傳》的一部分〔11〕。正因為《長恨歌》和傳奇、說唱有這樣一層關係，它才能在後來為雜劇、諸宮調、傳奇（戲曲）作家所多次採取。

研究《長恨歌》會有助於我們對《長生殿》中李、楊愛情故事的認識。

認為白居易的作品只有像《新樂府》那樣直接同情人民疾苦的詩才有人民性，這樣的看法顯然十分偏頗。爲了肯定《長恨歌》，硬把它作爲一首諷刺詩來理解，同樣並不恰當。

把《長恨歌》看作諷刺詩，據說有這一些理由：

一、『漢皇重色思傾國』、『從此君王不早朝』、『姊妹弟兄皆列土，可憐光彩生門戶』等詩句含有諷刺意味。

二、有人以爲詩里描寫楊貴妃之死：『花鈿委地無人收，翠翹金雀玉搔頭』是作者預留伏筆，暗示後文所寫道士從仙山里取來的鈿盒、金釵是當時遺物，顯得李隆基是容易被他人愚弄的昏君。

三、《長恨傳》結束說：『懲尤物，窒亂階，垂於將來』是創作這首敘事詩的目的。

這幾條看起來很有理由，其實不然。

第一、『漢皇重色思傾國』等只是個別的句子，不能代表整首詩的思想內容。

第二、如果在海外仙山遇見楊貴妃的描寫出於道士的自述，我們可以疑心他在騙人。但是在詩里並不如此，它們是作為客觀事實來敘述的。所謂預留伏筆云云，不過是字面上的巧合，我們不能像評點派的研究者一樣把作品亂加附會。

第三、『懲尤物，窒亂階』，不過是粧點門面的話，不一定是作者真正的意圖。而且這僅僅是作者所宣稱的第二個寫作動機，第一個動機是『感其事』，具體地說就是『夫希代之事，非遇出世之才潤色之，則與時消沒，不聞於世。樂天深於詩多於情者也，試為歌之，如何？』（《長恨歌》）這樣說，就和一般傳奇的寫作很相近了，並不是爲了什麼『言志』或『載道』。退一步說，即使『懲尤物』云云並不是一句空話，這個意圖也沒有在作品中實現，使之成爲主導的東西。

《與元九書》可以看作白居易的理論著作，裏面說：『今僕之詩，人所愛者，悉不過雜律詩與《長恨歌》已下耳。時之所重，僕之所輕（三）』。白居易在這篇文章中重視的是自己的諷諭詩，從他對《長恨歌》的態度看來，可見他自己也不以爲它和《新樂府》的性質相同。

硬把《長恨歌》作爲諷刺詩，只能降低它的價值，因爲它的確沒有何等深刻的諷刺意義。

還有人認爲《長恨歌》的思想性是在於正確地反映安史之亂的客觀現實。然而《長恨歌》的最大最好的部分寫的是愛情故事，而且後半首詩完全缺乏歷史根據。如果不是急於在這首詩裏搜索思想性，很少有人會同意它的好處是寫歷史而不是寫愛情。

應該從新興文學的角度來理解《長恨歌》。如果唐人傳奇可以說作我國最早的帶有近代色彩的小說，那末《長恨歌》是繼《孔雀東南飛》、《木蘭詞》等民間敘事詩之後，更加工整完美，具有傳奇色彩的敘事詩了。它是作家個人的創作，它也比較通俗易懂，但是它沒有民歌所獨有的那種表現手法，不像民歌那樣樸素，也不像民歌那樣常常具有直接的社會意義。但是更大的不同是它以和五、七言詩比較而來的。傳統詩歌一般是詩人自己感情的直接抒發，很少比較客觀地敘述一個故事，注意故事的情節和結構；《長恨歌》則以最大的努力追求故事本身的幽美動人。它讓故事本身來說明一些東西，詩人並不有意於「言志」或「載道」。它和許多唐人傳奇一樣，看起來好像沒有什麼深刻意義，其實是因爲它所包含的某種東西，一方面已不是傳統精神所能解釋，另一方面又沒有成熟到能夠讓自己的特徵完全顯露出來。像《鶯鶯傳》、《李娃傳》、《柳毅傳》要一直到元代雜劇作家手裏才能使人認識到它們的全部價值，雖然元代雜劇裏的東西在唐人傳奇裏都是已經有了萌芽狀態的存在的。

《長恨歌》不把安史之亂歸罪于楊貴妃。爲了對照，讓我們看一看《新唐書·玄宗本紀贊》所代表的傳統看法。它說：『嗚呼，女子之禍于人者甚矣！自高祖至于中宗，數十年間再罹女禍，唐祚既絕』

而復續。中宗不免其身，韋氏遂以滅族。玄宗親平其亂，可以鑒矣，而又敗以女子。」在這一點，《長恨歌》顯然和傳統思想是不同的。

詩人所關心的並不是要使他的人物唐明皇、楊貴妃作為真實的帝王和后妃的形象來描寫。所以他美化了他們的愛情，並不意味着詩人對生活的歪曲。在他的筆下，李、楊已經由歷史人物成為傳說的人物了〔三〕。因此，詩人可以在自己所創造的絢爛的傳奇色彩的氣氛裏，通過他們歌頌了「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恨綿綿無絕期」的生死不渝的深情。這就使得作品含有廣泛的意義。它的影響是這樣深刻，以至後來以否定的態度來描寫李、楊的愛情故事，幾乎是不可能得到成功的（詩中很多符合歷史和宮廷生活的描寫並不是為了有助於作為歷史人物的典型描寫，而是為了使得傳奇色彩的人物具有更大的真實感）。

曾經有人提出這樣的問題：難道在帝王和后妃之間有什麼值得肯定的愛情嗎？這就是不明白《長恨歌》中的人物並不是歷史上真實的帝王和后妃的緣故。或者說，他們一定要固執地把《長恨歌》作為現代作品或歷史作品來理解的緣故。讓我們舉一個例子。歐洲文藝復興時期的每個大畫家幾乎都畫過聖母像，然而它們的成功並不由於對聖母是忠實的。恰恰相反，畫家在聖母像裏畫出來的是羅馬街頭或者另一個地方的一個普通女性。沒有人質問過：「難道聖母也值得大畫家去描寫嗎？」也沒有懷疑到這些畫像的價值，因為問題不是這樣提的。

認爲《長恨歌》不是一首諷刺詩，並不等于否認它也含有某種諷刺因素。如果如陳寅恪先生的《元白詩箋證稿》所述，把《長恨歌》和《長恨傳》當作「一不可分離之共同機構」來看，諷刺的因素就比單獨的一首詩稍稍多了一些。雖然諷刺因素仍然沒有足以損害詩題所顯示的主題思想。可是不管《長恨歌》和《長恨傳》是否合讀，若干諷刺性的詩句和全詩的抒情風味總是不一致的。這是李、楊傳說和歷史真實的矛盾。由於這個矛盾的存在，後來以李、楊故事爲題材的戲曲《梧桐雨》和《長生殿》的思想內容就顯得比較複雜。

四 《長生殿》以前的小說、戲曲中的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

在《長恨歌》、《傳》之外，幾種唐人筆記如《明皇雜錄》、《安祿山事迹》、《開元天寶遺事》、《西陽雜俎》、《國史補》等又多多少少有意無意地給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加以渲染。其中某些情節甚至爲後來舊、新《唐書》和《資治通鑑》這樣正式的歷史著作所採用。宋代樂史（九三〇—一〇〇七）根據《長恨歌》、《傳》和唐人筆記編寫成《楊太真外傳》兩卷。它沒有陳鴻《長恨傳》那樣生動、有剪裁，但是它把許多故事編排在一起，情節比以前多起來了，可以對後來的戲曲創作提供更多的資料。

永樂大典本《宦門子弟錯立身》提到戲曲《馬踐楊妃》，元代陶宗儀《輟耕錄》提到《梅妃》院本。兩本戲的時代很難確定。一般學者認爲前者是南宋的戲文，王國維的《曲錄》把後者列入金代作品。如

果事實是這樣，那麼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至遲在宋、金對峙時代已經開始搬上舞台了。元代雜劇以這個故事作題材的很多，我們知道的幾種是關漢卿《唐明皇哭香囊》、白樸《唐明皇秋夜梧桐雨》、《唐明皇遊月宮》、岳伯川《羅光遠夢斷楊貴妃》、庾天錫《楊太真霓裳怨》、《楊太真華清宮》等（見《曲錄》）。可是完整地留傳到現在的只有《梧桐雨》一種。

前面對《長恨歌》中李、楊故事的分析，幾乎可以同樣適用於《梧桐雨》。不同的是這一點，隨着唐人傳奇到元代雜劇所表示的市民文學的進一步發展，唐明皇的個性描寫顯得更加完美。

如果《長恨歌》的唐明皇是生活在傳說的領域里，白樸則給他的人物以安史之亂為中心的歷史背景，使戲曲具有較大的歷史真實性。

《長恨歌》所描寫的李、楊的愛情固然旖旎動人，但它沒有像《梧桐雨》那樣細緻地展開唐明皇的精神活動。七言詩本身就不可能像雜劇一樣勝任愉快地為創造人物形象服務。在白樸的筆下，李楊故事在雜劇裏得到了新的面貌：抒情的人物描寫進為完整的個性描寫。

白樸把同情給予唐明皇，以諷刺的筆觸指向文武百官，就這一點說，他已大體上解決了《長恨歌》作者對唐明皇態度上的矛盾。可是到底不免露出了破綻，《梧桐雨》中幾句洩漏楊貴妃和安祿山的私情的說白有損于李、楊故事的愛情主題。應該指出，既然以前的傳奇、筆記都描寫過楊貴妃和安祿山的曖昧關係，甚至正式的歷史著作也沒有例外，白仁甫的這幾句說白與其說是依從舊說的結

果，不如說是刪除未盡的一點殘餘。這是《梧桐雨》的美中不足的地方，但是並不足以破壞劇作家那麼成功地創造出來的悲劇氣氛。唐明皇在第四折的抒情獨唱以及整個雜劇在藝術上的完整性，使得《梧桐雨》成爲元代雜劇的最好作品之一。在後來居上的《長生殿》出現之後，它也仍舊有着不可代替的文學價值。

元代雜劇作家王伯成以李、楊故事爲題材寫了一本《天寶遺事》諸宮調。它的相當大的部分還可以在《雍熙樂府》、《大成九宮譜》、《北詞廣正譜》、《太和正音譜》等書中找到^(四)。它是全部或部分保存下來的三種諸宮調之一，值得文學史研究者的注意。但是它不是一個好作品。對楊貴妃的評頭品足的近於色情的描寫，對楊貴妃和安祿山私通的誇張，一方面破壞了李、楊愛情故事的原來面貌，另一方面這些描寫本身並沒有揭示什麼本質的東西。

明代傳奇以李、楊故事爲題材的有吳世美的《驚鴻記》。戲曲以梅妃的《驚鴻舞》而得名。它不分主次地描寫了梅妃和楊妃的故事，夾入李泌輔肅宗中興的故事，而作者不能忘懷的却又是文士不遇的感慨。主題分散，情節龐雜是它的重大缺點。它對李、楊故事的處理比《天寶遺事》諸宮調好不了多少。

明代屠隆的《綵毫記》、比洪昇略早的尤侗的《清平調》和張韜的同名的雜劇也寫到李、楊故事，但是這些戲曲的主要人物是李白，和《長生殿》的關係不大。

在《長恨歌、傳》以後，《長生殿》以前，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在小說、戲曲中的發展，大體說來就是如此。

五 《長生殿》中唐明皇、楊貴妃的故事

以上的小說、戲曲對《長生殿》的寫作都是有幫助的。從它們處理李、楊愛情故事的態度看來，主要可以分做兩種：像《長恨歌》、《梧桐雨》是一種，像《天寶遺事》、《諸宮調》、《驚鴻記》則是另一種。《天寶遺事》似乎沒有引起洪昇多大的注意，可以不談。《驚鴻記》的一些「未免涉穢」的情節，洪昇是不喜歡的。我們不是說不可以把統治者的淫慾和醜惡加以暴露，只要寫得深刻也是有意義的。但是，既然這樣寫，就不要像《天寶遺事》、《驚鴻記》那樣又以同情的態度寫李、楊的愛情，這就自相矛盾了。《長生殿》剔除了足以損害李、楊愛情的一切描寫，對內容的完整性說是一個進步。但是洪昇並不以消極意義的加工為滿足。他正確地接受了李、楊故事在以《長恨歌》、《梧桐雨》為代表的前人作品所達到的成就，並且在這個基礎上堅定地按照傳說的面目給李、楊愛情故事作了新的發展。

楊貴妃這樣一個重要的人物，由於受到雜劇形式的限制，在《梧桐雨》裏沒有得力的描寫。《長生殿》出色地補救了這一個缺陷。洪昇不僅有意不提她和壽王、安祿山的關係，而且在這個人物的整個處理上都可以看出劇作家的匠心。試以《襖游》和《倖恩》兩齣為例。

《褻游》描寫楊氏姊妹和楊國忠的寵幸，對他們所代表的上層統治集團的奢靡、醜惡的生活，作了相當的揭發。所有這些描寫都和楊貴妃有關，但是沒有直接提到她本人。主要情節——三月三日曲江之遊，是杜甫《麗人行》裏來的。戲曲中若干句子：『語行人，慎莫來前，怕惹丞相生嗔』、『看楊花雪落覆白蘋，雙雙青鳥，銜墮紅巾』是根據杜甫的詩句改寫的。洪昇採用的句子恰恰不是一般描寫風景、人物服飾的那些句子，而是詩的結尾四句，即詩人對楊氏一家的諷刺性的結尾。這樣一來，既能很好地表達出劇作家對楊貴妃的批判的態度，又由於運用杜詩的結果，表現手法是比較含蓄的，不至於對李、楊愛情傳說的主題有所損害。這一點作得很成功。

再說《倖恩》。舊、新《唐書》及《通鑑》都提到楊貴妃兩次出宮。第一次天寶五年，第二次天寶九年。據樂史《楊太真外傳》，前以『妒悍忤旨』，後以『竊寧王紫玉笛吹』被譴，即唐明皇疑心她行爲不檢點。唐代張祜的詩『梨花深院無人見，閑把寧王玉笛吹』，也是這個意思。《長生殿》把兩次被譴寫成了一次，把原因說作是唐明皇勾搭上虢國夫人，貴妃搞得他們不歡，因此被趕出來。這樣，楊貴妃這個人就多多少少值得人同情。作爲最高統治集團的一個成員，洪昇對她是有批評的，但是他謹慎地肯定了他們的愛情傳說。

洪昇不僅對有關楊貴妃和別人的關係的各種記載作了正確的處理，他對楊貴妃和唐明皇的關係也加以同樣的注意。試以《梧桐雨》第三折唐明皇和楊貴妃的死別的場面和《長生殿》的《埋玉》作比

較。《梧桐雨》：

〔旦云〕妾死不足惜，但主上之恩，不曾報得。數年恩愛，教妾怎生割捨？

〔正末云〕娘子，不濟事了。六軍心變，寡人自不能保。〔唱〕（略）

〔陳玄禮云〕願陛下早割恩正法。

〔旦云〕陛下，怎生救妾身一救！

〔正末云〕寡人怎生是好！

這樣描寫顯得唐明皇和楊貴妃之間並沒有難以割捨的深情。《長生殿》《埋玉》也十分寫出她對生命的留戀，但是作家尤其重視李、楊之間的愛情和了解。她不說「陛下，怎生救妾身一救」那樣足以使唐明皇為難的話，她只是「望吾皇拋奴罷，只一句傷心話……」。她的內心充滿着矛盾，她和唐明皇都知道事情是無可挽回的，可是總想再耽延一會兒。在軍隊幾次吶喊之後，楊貴妃才被高力士帶下去，她到死也不怨恨唐明皇。

不錯，楊貴妃死于一度譁變的軍隊之手。有人認為，作者同情她的命運，就是意味着對譁變軍隊的不滿，而正義恰恰在軍隊方面。可惜問題並不這麼簡單。在第二十五齣《埋玉》的具體描寫裏，《長生殿》不僅沒有對士兵加以絲毫歪曲，而且還在次一齣《獻飯》裏，借野老郭從謹之口再一次肯定了楊國忠的罪狀。可見作者對士兵譁變一事是同情的。楊貴妃在死前禮佛懺悔自己的罪過，甚至在死後也是如此，並不歸怨于軍隊，這是一點；其次，作者以她的悔罪作為她最後得以升天的道義上